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錦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Bank of Jinzhou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416)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5)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由錦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行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當前可得資料，本集團預期，對比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淨虧損約人民幣868百萬元，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將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400百萬元至人民幣50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資產減值損失低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資產減值損失所致。

本行正在落實本集團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董事會對當前可得資料的初步評估，並未經本行審計委員會或外部核數師確認。本集團實際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披露者有所不同。本行股東及投資者應仔細閱讀預期將於2020年8月20日刊發的本行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本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行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錦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魏學坤

中國遼寧省錦州
2020年8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魏學坤先生、郭文峰先生、康軍先生、楊衛華先生及余軍先生；非執行董事趙傳新先生、寧潔女士、顧繼紅女士、呂飛先生及羅楠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吳軍先生、謝太峰先生、肖耿先生、王雄元先生及蘇明政先生。

* 錦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所界定的認可機構，故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且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